

# 他文化夹缝中的族裔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困境及对策浅析\*

——以凉山州彝族自治州木里藏族自治县蒙古族“哪惹”支系“达钵”角色为例

黄晓芹<sup>1</sup>, 黄晓莲<sup>2</sup>, 杨林<sup>3</sup>, 黄成<sup>4</sup>

(1.成都中医药大学 基础医学院, 四川 成都611137; 2.木里县中学, 四川 木里615800; 3.木里县旅游体育局, 四川 木里615800; 4.凉山州计生委, 四川 西昌615000)

**【摘要】**“达钵”活动内容涉足于木里蒙古族婚丧嫁娶、祭祀庆典等现实和精神生活的多个层面,是木里蒙古族文化现象的典型代表。其具有不同于民间散在性、自发性精神信仰活动的完整规范、涉足面广、年代久远、蕴含人文价值的特点。其传承手段落后,人文价值、经济价值尚未被政府、学者、民众充分重视,传承面临困境。借助现代科技手段,增加保护性投入,形成较好的政府民众双向互动机制等,有助于木里蒙古族传统文化的保护传承;发挥其在地方旅游经济发展中的有效价值,是其得以保护传承的长效机制。

**【关键词】**少小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传承;现状;对策

**【中图分类号】**G1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4)03-0096-05

居住于四川凉山州木里藏族自治县的蒙古族,由于地理位置及与周边其他民族错综复杂的政治、宗教信仰等关系,虽然在生活习惯、文化信仰等方面不可避免地受到当地其他民族文化的影响,但无论在任何历史和社会、经济环境中均保持着强烈的民族认同感,形成并保存了自己南北结合的独特语言、生活习惯和文化信仰<sup>①</sup>。由于在征战途中蒙古族文字的丢失,数百年来,这一部分蒙古族只能以口传的形式传承着文化和信仰。随着改革开放和经济的发展,迅捷的交通、多媒体形式的信息传递、大环境和小环境的主流文化地位日趋突出、经济发展的需求对弱小文化的扭曲和异化等<sup>②</sup>,使数百年来代代相传的独特文化信仰遇到了空前的危机,甚至在日常生活和祭祀活动中必不可少的许多“达钵”都面临无人愿意传承的尴尬局面,并由此带来了一些家庭矛盾和社会问题。本文拟对居住于木里藏族自治县境内的蒙古族“哪惹”支系“达钵”文化所面临的困境及其对策进行解析,以探索处于其他多种文化夹缝中的少小民族无文字文化传承机制。

## 一、木里蒙古族“达钵”及“哪惹”支系概述

木里蒙古族“达钵”,仅限于男性,可娶妻生子,平时在家务农、打工等,在需要祭祀或烧香祈福的日子,主持进行相关法事活动,故在民间又被称为“和尚”。“达钵”的历史渊源并不十分清楚,其前身可能是随军服务的“参军”。

木里蒙古族中的“水田”一支,自称“哪惹”(哪:老虎,惹:儿子),主要分布在木里项(hang)脚乡的项

脚坝子、瓦科村、松窝龙、乔瓦镇娃日瓦村下黑桃弯组、韩家湾组、红科二组、达瓦社组及北碛乡的黑桃坪。“水田”支系主要由韩、杨、胡、田、罗五个大家支组成,人口大约1500人左右,由于多居住在矮山水边可种水稻的田坝之处,故又被周围民族称为“水田”,他们的语言和习惯,与自称为“那日”的另一支蒙古族有一些细微的区别。

## 二、木里蒙古族“达钵”文化现象特点分析

“达钵”活动内容涉足于木里蒙古族婚丧嫁娶、祭祀庆典等现实和精神生活的多个层面,虽然其中有与现代科学知识相悖的内容,但与民间散在的、自发的精神信仰活动相比,其具有成套的“规矩”,显示出完整规范、涉足面广、年代久远、蕴含人文价值的特点。

### (一)完整规范

在“达钵”文化中,从“达钵”角色的人选、培养、考核,到其所承担的职责划分,再到每一活动的规则程序、法器使用等均有着固定的规则和规范。

1.“达钵”角色人选的确定和培训考核具有成套的“规矩”。首先,是人选确定。“达钵”只传男不传女,如果该支人没有儿子,也可以传给女婿。韩、杨、胡、田、罗五大家支在历史上一起转战迁徙,故五家的山神可以一起祭拜。但因各家的家传身世不同,为便于祭祖等仪式,每支人都要有一个自己的“达钵”或一位记得自家家传身世、祖宗根骨的人,以便于在这五家人中互请“达钵”来进行相关法事。

其次,是培训。“达钵”的学习时间一般为三年,

收稿日期:2014-06-27

\*基金项目:四川省教育厅人文重点项目(项目编号:11SA039);四川省教育厅多元文化中心资助项目(项目编号:DYWH1126)。

作者简介:黄晓芹(1968-),女,藏族,四川木里人,教授,博士,研究方向:民族文化、中(藏)西医结合基础。

三年中除春节等传统节日外,均是凌晨4~5点开始学习,晚上12点以后结束。内容安排先从祈福、祭祖等仪轨和诵词开始,丧事有关的仪轨和诵词必须放在最后阶段学习,且这一阶段的学习须在远离居住地、看不见任何房屋和人烟的大山中进行,时间2~3个月。

最后,是考核。学习期满后,“达钵”必须经过严格地考试,考试合格的称为“达钵扎扎”,以后可以担任“达钵”,进行相关活动,不合格则称为“达钵克呆”(半截和尚),不能主持“达钵”的相关活动。考官由族里的“达钵”和师傅担任,考试的内容只能涉及吉祥的颂词和仪轨。除完成颂词和仪轨外,师傅还会根据一些征兆来辅助判断考试是否成功,如:架放于火炭上的柏香有明火出现表示本家菩萨已经出现,考试有效,否则考试无效,需要重考;考试时须准备白色的阉羊一只,通过前来协助考试的“达钵”念诵,羊会躺在桌上完全不动,考试结束后,羊如不需牵拉自己站起来者兆示前来参加考试的本家菩萨法力高。试毕,宰杀白羊,敬献菩萨,分食羊肉,12个部位的肉,须从脖子上的肉开始吃,考生在吃之前必须先发出一声诸如虎、狼、鹰等动物的嚎叫,具体发出什么声音与各家的庇护(崇拜)猛兽有关。考试时孕妇及被认为不干净(如:家里有凶死的人、身体有残疾等)的人不能出现。考生和前来帮忙的人要穿戴整齐,女人要穿上蒙装,不断地洗脸、手,保持干净(据说考试时间长的时候,甚至会把脸、手洗皴裂,考试时间最长可达1天1夜)。

2.“达钵”所进行各类活动均具有一定的规则和规范。首先,是时间规范。各类活动进行的时间都有严格的要求,不是随兴而行,如:祭拜祖宗在每年春节的三十、初一、初七及十五和农历的七月十二;祭拜山神的时间是春节的初三、九、十五,或在逢单的日子中按属相选择;敬菩萨是每年阴历二月和十月的十五以前等。除必须从事的法事活动外,平素不能进行“达钵”法事活动的演示和模拟;阴历七月里,不能谈及关于葬礼的仪轨和做法,不能穿戴“达钵”的服饰,除去祭奠祖宗时,不能念及去世祖先的名字(木里的蒙古族也不在这一月定亲、结婚)。

其次,是过程规范。各类活动进行的过程都有既定的规则和程序,因而具有可重复性。如烧香熏烟只能用清香木、柏香、松树树枝,而羊角花(杜鹃花)树枝则用于驱除不吉祥的东西;七月十二祭拜祖宗时引燃柏香的木炭,必须从火塘的上方拈出、摆放的柏香必须为3、6、9等单数;祭祖时只有过世后做过“开路”、“道场”法事的儿子和儿媳会被念

及,祭拜完自家祖宗后,从火塘的下边取出燃烧的火炭放入盛出的鸡汤中,并点燃钱纸,将纸灰与鸡汤、食物等搅拌在一起,撒向屋外,意为提供给无人祭拜的孤魂野鬼,盛装这些东西的容器和所有烧过的纸灰都要在七月十五才能够收拾打扫;上山祭拜山神仪式包括驱除不吉祥、请来山神、为每人祈福、送走山神等,围绕烧香台转圈时男左女右,所有仪式需在中午12点前完成;为去世的“达钵”开路(为去世的人指路回到天上与亲人团聚)需要在房子后面烧香、敲锣,喊“呷喇”(菩萨),并敬献白色阉羊、公鸡等,至于要把附在死去“达钵”身上的“呷喇”喊回来附在“达钵”继任者身上等不同于一般人的仪轨就不一一详述。

最后,是法器和服装使用的规范。送鬼、开路和喜事时的法事活动需要穿戴“达钵”的服饰,各类法事活动时衣服一样(现在多以穿蒙古袍来代替),但丧事、送鬼时的帽子和使用的法器与喜事和祈福时不一样。如:呷拉(摇铃)、波客(海螺);喜事和丧事时均可使用;丢:只用于烧香和喜事,绝对不能用来开路;羊皮鼓:用于驱鬼和去世“达钵”开路等。服饰法器在五大家支间可以互相借用,但送鬼、开路时使用的帽子和法器,需存放在上次使用的人家,且需存放在屋外,直到下一家使用时再借出。

3.“达钵”的职责分工具有明确的界定。除五大家支可以互请“达钵”来进行任何法事外,与别的蒙古族如“那日”一支,在为死人“开路”、做“道场”等仪式时不能互请(原因是:各支人的庇护(崇拜)猛兽不一样且又不能随便与外人道);为逝者开路不能由与去世的人为直系亲属的“达钵”来进行(如子不能为父开路)等。

## (二)涉足面广

“达钵”活动内容几乎涉足于木里蒙古族婚丧嫁娶、祭祀庆典等现实和精神生活的各个方面,木里蒙古族对自然和生老病死的认识和诉求都以“达钵”活动的形式体现。

1.常态化的仪式。以“烧锅庄”为代表,“烧锅庄”是“达钵”进行得最多也是最基本的法事活动,因要在家里的火塘上燃起明火故得名,其进行的时间不定,在需要祭祀、祈福、喜庆的日子如婚礼、提亲、定亲、乔迁、祭祖、敬神时都会进行。

2.承载特殊寓意的仪式。如祭祖、祭拜山神、敬菩萨、为亡人开路、占卜、招魂、送鬼等,这些仪式都在特定的时间或有需要时进行。

## (三)年代久远

“达钵”及其文化现象年代久远,如目前韩家能

够追述的传人至少十一代(库汝廖阿汝—布塔—布祖—布布祖—布布则—沙拉若—了布塔—友塔—故故角—沙塔—色给塔);田家至少传过十代(格尔布—扎拉赫—了布塔—友塔—嘎喇赫—长钵—ra如—扎赫—了布塔—布尔若);胡家至少传过八代(格尔如—扎拉赫—了次若—甲次若—洋玛若—色给若—纳玛若—沙塔);杨家至少传过八代(玉赫—九谷色—九谷若—格次如—度篾若—支嘎塔—长手—布尔若),罗家至少传过四代(沙拉若—拉若—友赫—独密若)。

#### (四)蕴含着独特的人文价值

“达钵”角色和活动不仅是蒙古族的习俗和信仰,其在祭祖、开路等活动中所涉及的内容,对于民族溯源有着重要的意义;由于没有文字和书籍,“达钵”所从事的活动和传诵的经文,与其他蒙古族特有的风俗习惯一样,实际成为了木里蒙古族对历史、对自然、对生命等认知知识的主要载体,蕴涵着实实在在的民族学、人类学、宗教学研究价值。“达钵”文化现象中折射出的木里蒙古族的特点有:

第一,重视祭祖和魂归故里,在祭祖、拜山神、开路时均要念及祖先和与亲人团聚的路,显示了他们对先辈和故土的怀恋。

第二,崇尚虎、狼、鹰等草原猛兽,各支人都有自己的庇护(或崇拜)猛兽,而这些猛兽都与草原有关,显示其祖辈与草原环境的天然关系。

第三,以避免亲人逝去为目的忌讳较多(如阴历七月,不能谈及关于葬礼的仪轨和做法;办完丧事后“达钵”被撵走等),这可能与这一支蒙古族远征他乡、持久征战失去了过多亲人有关。

第四,迁徙路途遥远:在拜祭山神时念及的山神多达80多座,开路时要念及的地名多达90多个,折射出其是由于征战而迁徙的漫长足迹。

第五,骑着战马而来:开路时要为逝者准备战马,显示他们踏马而来,故踏马而归。

第六,与周围民族互相交融影响:敬山神时“达钵”为族人分发佩戴“松典”、围绕烧香台转圈并抛洒谷物花瓣等仪式,与藏族和藏传佛教习俗一致,而其以艾灸烧烤羊的肩胛骨的占卜方式则与彝族等民族相似,显示其文化既有异己性又与邻近民族影响和互渗的特点<sup>[9]</sup>。

### 三、木里蒙古族“达钵”文化现象困境

处于特殊的地域和历史、社会环境中的木里蒙古族“达钵”文化现象跟其他少数民族文化一样,目前面临着被误读、被忽略的境遇和传承困难的局面。

#### (一)文化价值被误读及忽视

1.民间误读。当地老百姓俗称请“达钵”做法事为做“迷信”,在普通老百姓心中并未意识到“达钵”这一独特角色及其活动中所蕴含的精神信仰、民族习惯,以及他所折射出的独特的民族文化,更无法理解其在人类学、民族学研究中的重要价值。

2.建设规划中多民族特色彰显不够。在各地的新农村建设和规划中,所有的房屋按主体民族式样外观进行建设,对整体旅游外观形象的美化具有作用,但整齐划一的民居外观,未能彰显多民族杂居、各民族和谐共处且均具有自己独特文化的优势和特点,忽略了蒙古族等土著民族独特文化在旅游经济中的潜在资源优势。

3.专家学者不感兴趣。由于川滇交界处民族分布的特殊性及其它因素的影响,学者们对该区域范围内文化、宗教的研究和宣传主要侧重于藏族、彝族及一些有争议的族群,而蒙古族的研究重点又自然在北方,故而针对该区域蒙古族的文化研究较少,其潜在的研究价值几乎被专业人员所忽略。

#### (二)传承陷入困境

1.传授模式落后、效果差。由于没有文字,“达钵”学习方式为口耳相传,其传承形式完全有赖于口头语言和实践记忆,无法借助工具自我学习,加之学习内容多,因而学习过程异常艰苦,学习效果差,愿意学习的人少。口头语言形式的传承,使得对祖先的追溯和记忆不可避免地出现误差,导致了“达钵”传人和祖先人名、人数不相符合的现象。

2.传统语言丢失,传人人选匮乏。“达钵”所有经文均用当地“哪惹”或“那日”语言念诵,故要求学习者必须熟练使用该语言,而目前分布在县城附近的年轻一代蒙古族,虽然民族认同感没有改变,但有的只能听懂、有的已完全不会该方言,因而后继可传之人匮乏,只能在远离县城的项脚乡等地物色传人,增加了传承难度。

3.多种因素叠压,愿意学习者少。由于“达钵”在葬礼上为亡人“开路”等法事费时费力,导致年轻人不愿意学习,或学成后不能坚持下去;木里蒙古族呈现出与藏族、汉族、彝族等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分布特点且人数较少,不可避免地受到其它文化的影响和冲击;地方经济发展带来的挣钱渠道增多,学成的达钵也有“宁愿去打工也不愿意作法事”的真实想法,能够坚持下来的主要是居于一种无法推托的家族责任,因为有一种说法:如果哪家没有了“达钵”,该支人就会不顺利,而发生的事实似乎也印证着这一说法。

#### 四、木里蒙古族“达钵”等文化抢救性整理利用的建议

文化的变更是永恒的,恒定是相对的<sup>[1]</sup>,不等同于让其精华与糟粕一起自身自灭。为避免那些独具特色、无法复制的弱小传统文化现象遁形消失,并充分挖掘研究其中的人类学、社会学资源,利用其精华和特色为地方旅游经济服务,我们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 (一)建立措施,确保传承

1.利用现代科技技术,更新传承手段。“达钵”等文化现象,传承方式古老、手段单一,政府和研究机构应拍摄、记录现有祭祖、祭山神、开路等有价值的资料,制作音频、视频、国际音标或汉语标注发音等多种媒体课件供后人学习、研究。这是新时代下所有无文字民族传承的重要手段<sup>[2]</sup>。

2.实现双语教育,扩大传人选择面。针对少小民族语言实际使用人群逐渐下降的实际情况,在学校应加强双语教育,如无文字,也可采用开设口语班等方式,加强少数民族语言传承,在家庭,则应提倡讲母语,以增加会本民族语言的人口基数,扩大传人选择面、提高选择质量。

3.增加投入,解除传人经济生活后顾之忧。政府应意识到这些文化是系统的并具有独特的价值,通过组织申请“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方式多渠道增加保护性投入,以解决传人经济生活后顾之忧。

##### (二)珍视文化价值,加大研究力度

1.政府专项投入。政府要从社会发展与构建和谐社会的立足点出发,对该类型文化研究予以立项和经费投入,其研究结果将会反哺当地经济发展。

2.科研课题申报指南方向性诱导。应该充分意识到我国多民族多元文化的特点,对非研究热点的少小民族特色文化研究应在纳入申报指南,并在资助时适当予以倾斜。

3.专家学者回归科学研究本来目的。作为相关

的专家、学者,应回归到保护这些特色文化、挖掘其潜在价值的科学研究出发点,尽可能抛开非学术因素的影响,致力于此类研究。

##### (三)挖掘潜在价值,服务地方旅游经济

木里在旅游自然资源上具有海拔跨度大的特点,而在人文资源上拥有原著民族多的特点,是以藏族为主,同时拥有17个民族的民族大县,与其他地方杂居的族裔少数群体不同的是,这些民族大多拥有自己的语言和独特的文化,具有其他移植性文化无可比拟的优势。从藏文化的氛围和旅游资源来讲,目前木里与邻近的甘孜、阿坝及迪庆相比尚不具备特别优势。如果在旅游形象设计与整体规划中做到主体上突出藏族文化的同时按片区进行相对集中的外观形象设计,在人文旅游内容上以藏文化为主辅以各土著民族文化展示,能让游客在木里一地除了领略到矮山种水稻、高原放牦牛的自然奇景,还能领略到多种原生态的少数民族文化,从而在旅游资源丰富的川滇交界之处彰显多种自然景观立体分布、藏文化独树一帜且多民族文化和谐共处、异彩纷呈的根本特色,也有助于促进新形势下这一区域多种民族文化的自我维护和传承发展。

#### 五、结语

木里蒙古族“达钵”所承担的活动涉及到了木里蒙古族生活的众多领域,蕴含着不可复制的民族学、人类学、宗教学信息。如何在今天这样一个主流文化传播渠道多样便捷,经济发展为一切活动的根本驱动力的形势下,抢救性地整理、挖掘其中的人文科学研究价值,并合理地利用其潜在价值为地方旅游经济服务,是所有处于非主流地位的少小民族传统文化所面临的共同问题。政府、学者、民众充分认识到传统文化现象中所蕴含的潜在价值,各司其责,各尽所能,形成较好的政府民众双向互动机制<sup>[3]</sup>,并发挥其在地方旅游经济发展中的有效价值,是促进传统文化保护传承的根本保障。

#### 注释及参考文献:

- [1]阿拉塔·扎什哲勒姆.四川蒙古族—源的追溯根的赞美[M].香港:香港大地出版社,2004.
- [2]哈斯额尔敦.地域分布于共同体的形成——以泸沽湖底群旅游开发中“摩梭化”现象为例[J].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38(197):70-74.
- [3]杨·巴雅尔,王静安.从川、滇蒙古族文化现状谈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J].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33(3):13-17.
- [4]郎维伟.巴底藏族原生态文化考察报告[J].西藏研究,2005(1):35-42.
- [5]罗正副.调适与演进:无文字民族文化传承探析[J].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39(3):43-49.
- [6]王纪芒.民族文化保护中政府与民众双向互动研究——以新疆昌吉州木垒县乌孜别克民族乡为例[J].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40(4):156-160.

## Dissection of Dilemma and Countermeasure of Small Ethnic Traditional Culture which Beleaguered by Other Culture: Take the “Da-Bou” Role of “Na-re” Mongolian Nationality Branch in Mu-li Tibetan Autonomous County, Liang-shan Yi Autonomous Prefecture as Sample

HUANG Xiao-qin<sup>1</sup>, HUANG Xiao-lian<sup>2</sup>, YANG Lin<sup>3</sup>, HUANG Cheng<sup>4</sup>

(1. Ethnomedicine School, Chengdu Universit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Chengdu, Sichuan 611137; 2. Middle School of Mu-li Tibetan Autonomous County, Mu-li, Sichuan 615800; 3. Sports and Tourism Bureau of Mu-li Tibetan Autonomous County, Mu-li, Sichuan 615800; 4. Popul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commission of Liangshan yi nationality autonomous state, Xichang, Sichuan 615000)

**Abstract:** The action area of “Da-Bou” is related to many field of Mongolian nationality life such as marriage, mourning, sacrifice and celebration in Mu-li County, it is the typical representative of Mongolian nationality cultural phenomenon in Mu-li County. It is more complete, more standard, wider than disperse and spontaneous folk mental belief and have longer history, more social and cultural value. The transmission method of “Da-Bou” is backward, its humanity and economic value are looked down by government, scholars and civilians, and the transmission of “Da-Bou” is difficult. Using the modern technological methods, adding the protective investment, forming the perfect government and civilian interact mechanism, will contribute to the protection and transmission of Mongolian nationality traditional culture in Mu-li; exerting the valid value of Mongolian nationality traditional culture in area economic development, is the long-effect mechanism to contribute to its protection and transmission.

**Key words:** minority and small ethnic; traditional culture; protection and inheritance; present situation, countermeasure

(责任编辑:董应龙)

(上接第83页)

注释及参考文献:

- [1]尚书·大禹谟[M].北京:中华书局,1994.2.
- [2]张金鉴.中国法制史概要[M].南京:正中书局,2006.8.
- [3]汉书·宣帝记[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8.
- [4]张利,徐艳萍.“人文精神”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J].河北大学学报,2009(3).
- [5]张晋藩主编.中国法制史[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8).
- [6]陶然.试论中国古代的合议制度[J].法史学,2006(10).
- [7]周国均.我国死刑复核制度的特点及借鉴[J].中国法学,2003(5).

## Chinese Ancient Cautious Punishment Idea and Practice of Pity

SHAO Ming-zhong

(Institute of Chinese Thought and Culture, Northwest University, Xian, Shanxi 710000)

**Abstract:** The cautious punishment idea is originated from the Western Zhou Dynasty culture matilda and cautious punishment thought, developed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d 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Han Dynasty is influenced by the Confucianism and the theory of yin and yang to start into a system of "supplementing", until the Tang Dynasty begins to mature development of "De Li for the Church of the penalty for political purposes". Since the Song Yua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are all to uphold and on the basis of the previous the achievements.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chinese cautious punishment of ancient culture thought and explores modern value.

**Key words:** China ancient; death; law culture; the cautious punishment pity

(责任编辑:董应龙)